

警民携手奋进脱贫路

——白城市交巡警支队脱贫攻坚工作走笔

●于晓娜

脱贫攻坚工作开展以来，白城市公安局交通巡逻警察支队在白城市公安局党委的领导下，认真落实省、市精准扶贫会议精神，准确把握精准扶贫工作核心内涵，集全警之智，举全警之力，开展精准扶贫工作，助力白城市交巡警支队东胜乡日升村脱贫奔小康。

抓党建促脱贫，凝心聚力，扶贫扶志。交巡警支队针对帮扶村党建工作的实际情况，选派一名理想信念坚定、政治素质过硬的民警到村党支部，帮助整理党建工作材料，指导协助村党支部开展组织生活，把村内党员干部的心凝聚到脱贫攻坚上来。建立健全帮扶指导机制，加强村党员队伍建设，使包保村各项党建活动顺利开展起来。支队领导多次深入到村党支部为党员干部及村民讲党课，交流思想，既扶贫又扶志，为共同做好脱贫

攻坚工作打下坚实基础。

确定帮扶项目，精准扶贫方向。根据包保村实际情况，支队党委一班人多次实地深入贫困户家中，寻找帮扶项目，明确工作目标。通过踏察、研究，决定推动帮扶村发展庭院经济，以庭院种植、养殖等经济项目为突破口，提高贫困户经济效益，逐步实现“两不愁三保障”。支队领导带领支队各部门负责人深入村屯，对各自包保户进行庭院经济项目意愿调查，实实在在了解贫困户种植、养殖意愿，多方筹措资金，投入5万余元，帮助贫困户加快庭院经济项目的发展。2020年，全村共有46户贫困户发展庭院经济，年底收入有了显著提高。贫困户杨振福、杨振海各添置了轮椅，陈景侠、唐昌玲购买了新的助听器。此外，驻村第一书记赵永文帮

助包保村的玉兰农机合作社寻找致富门路，创收6万元；帮助日升村共为贫困户年底分红16600元。

携手共建家园，脱贫路上送温暖。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日升村农业生产遇到了难题，支队党委向全体民警发出号召，开展了为贫困户送温暖活动，帮助他们渡过难关。支队共捐款5万元，为贫困户购买了米、面、油等食品和日常用品。此外，该支队还筹措协调资金3万元，专门用于村屯环境卫生整治和生活垃圾处理，使日升村的村容村貌发生了巨大变化。

精准扶贫是出发点，脱贫摘帽是目标，也是新生活的起点。在全面脱贫与乡村振兴的道路上，白城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将不忘初心，矢志不渝，发扬攻坚克难精神，继续做好帮扶工作，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贡献力量。

白城市森林公安局 破获一起非法狩猎案

本报讯（刘宇 记者张殿文）日前，白城市森林公安局治安大队接到白城市野生动物保护协会志愿者举报，白城市牧场八连草原发现疑似有人投放毒药捕杀野生动物。

该地区方圆175公顷草原，分布若干水塘，是白城西部野生动物重点栖息地。聚集几十种野生动物，其中包括国家一级野生动物大鸨。接到警情后，白城市森林公安局立即到达现场展开调查，经过几日的摸排蹲守，于2021年2月5日将犯罪嫌疑人张某某抓获，在其家中收缴野生鸟类死体230余只。

据犯罪嫌疑人张某某交代，这些鸟类都是以投放毒药方式进行捕杀。其行为已构成非法狩猎罪。白城市森林公安局已立案调查，案件正在进一步调查中。

图为公安民警正在清点收缴的野生鸟类。 本报记者张殿文摄



以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促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

——访中央农办主任、农业农村部部长唐仁健

●赵承 董峻 于文静

2021年中央一号文件《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21日正式发布。在我国开局“十四五”、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之际，这份指导今年乃至“十四五”时期“三农”工作的重要文件有何内涵和深意？我国将如何以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促进民族复兴？记者第一时间采访了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农业农村部部长唐仁健。

“时机特殊 意义重大”

问：请介绍中央一号文件出台的背景？文件有何特点？

答：今年的中央一号文件是新世纪以来第18个指导“三农”工作的一号文件，出台时机特殊、意义重大。

首先，在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迈进的历史关口，迫切需要明确新发展阶段“三农”工作的历史方位和战略定位，对“三农”工作进行全面部署，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好局、起好步提供有力支撑。

其次，在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已经完成的形势下，迫切需要适应“三农”工作重心从脱贫攻坚到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历史性转移，对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进行再强调再部署。

同时，在新冠肺炎疫情加剧世界动荡变革的特殊时刻，迫切需要统筹发展和安全，夯实稳住农业基本盘、守好“三农”基础。

新征程背景下的“三农”工作，如何定位和考量，是一个重大问题。

习近平总书记曾经强调，“小康不小康，关键看老乡”。“没有农业农村现代化，就没有整个国家现代化。”不久前召开的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又进一步指出“民族要复兴，乡村必振兴”，把“三农”问题提到了新的历史高度。

“只有深刻理解了‘三农’问题，才能更好理解我们这个党、这个国家、这个民族。”习近平总书记这一重大论断深刻揭示了“三农”和我们党、国家、民族内蕴的血脉关系和内在的本质联系。

今年中央一号文件既立足当前，部署今年必须完成的任务，又兼顾长远，明确“十四五”时期的工作思路和重点举措。下一步，我们将发挥中央农办统筹协调作用，用好督查、乡村振兴实绩考核等抓手，督促党中央、国务院部署的重点任务、重大政策、重要改革落实到位。

“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

问：我国历史性解决了绝对贫困问题。中央一号文件提出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下一步如何防止返贫？

答：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脱贫摘帽不是终点，而是新生

活、新奋斗的起点。新时代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完成以后，“三农”工作重心将历史性地转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如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做好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是今年乃至整个“十四五”时期“三农”工作最重要的任务。

要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摆在首要位置，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脱贫地区、脱贫群众虽然已经实现脱贫，但发展基础和自我发展能力仍然不强，仍处于社会发展的“锅底”，巩固成果防止返贫任务仍然很重。

中央一号文件明确提出，对脱贫县的县，从脱贫之日起设立5年过渡期，过渡期内保持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同时，加强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对有劳动能力的，坚持开发式帮扶方针；对没有劳动能力的，及时纳入现有社会保障体系。继续重点强化产业和就业帮扶。做好易地搬迁后续帮扶。在西部地区的脱贫县中确定一批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

要有序推进政策优化调整，推动工作体系平稳转型。脱贫攻坚过程中，中央有关部门出台了200多个政策文件和实施方案。接下来要在保持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基础上，逐项推进政策分类优化调整，做好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逐步实现平稳过渡。

“粮食安全要抓得很紧很紧”

问：新冠肺炎疫情蔓延对世界粮食市场带来影响，也让人体会到“手中有粮，心里不慌”。中央一号文件提出粮食安全党政同责、扛好种业翻身仗。今后保障粮食安全有何新考量？

答：14亿人口的大国，粮食问题再怎么强调都不过分。粮食安全的弦要始终绷得很紧很紧，粮食生产年年要抓紧。不管是主产区、产销平衡区还是主销区，都有责任扛稳粮食安全重任。

稳定发展粮食生产，要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重点抓好种子和耕地两个要害。粮食生产根本出路在科技，要坚持农业科技自立自强，加快实施农业生物育种重大科技项目，有序推进生物育种产业化应用，坚决打赢种业翻身仗。耕地是粮食生产的命根子，要采取“长牙齿”的硬措施，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严防死守18亿亩耕地红线，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

确保国家粮食安全，还需要强化政策保障，辅之以利、辅之以义。农业农村部将会同有关部门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要求，进一步压实地方党委政府的义务和责任，确保粮食播种面积落地，同时完善种粮农民补贴政策，健全产粮大县支持政策体系，调动农民务农种粮和地方政府重农抓粮的积极性。

今年夺取粮食丰收意义重大。围绕粮食产量稳定在1.3万亿斤以上、力争实现稳中有增的目标，农业农村部将重点抓好稳定种植面积、强化政策支持、突出抓好要害和狠抓防灾减灾四方面工作。

具体来说，将继续向各省级人民政府下达粮食生产目标任务，压紧压实主产区、主销区和产销平衡区责任，挖潜扩大粮食播种面积，统筹利用撂荒地发展持续粮食生产。坚持并完善稻谷最低收购价政策，完善玉米、大豆生产者补贴政策。完成1亿亩高标准农田年度建设任务；抓紧制定并启动实施打好种业翻身仗行动方案。

“让乡村面貌看到显著变化”

问：这次中央一号文件对乡村建设行动专门用一篇篇幅进行全面部署，今后有哪些部署促进乡村留住乡愁，乡亲们生活更美好？

答：党的十八大以来，农业农村发展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城乡统筹进一步深化，水电路气房讯等乡村基础设施更加健全，农村人居环境持续改善。当前，我们拥有更好的条件，来强化以工补农、以城带乡，来满足广大农民群众对建设美丽家园的追求，让农民享受到与现代文明生活方式相适应的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

“十四五”时期，要把乡村建设摆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位置，力争见到明显成效，让乡村面貌看到显著变化。重点抓好四个方面：

——规划编制。推动各地合理确定村庄分类和布局，加快编制村庄建设规划，注重保护好传统村落民居和乡村特色风貌。

——基础设施。继续把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的重点放在农村，着力推进水电路气房讯等公共基础设施往村覆盖、往户延伸，重点改善通自然村道路和冷链物流等既方便生活又促进生产的基础设施，探索建立长效管护机制。

——人居环境。启动实施整治提升五年行动，从农村实际和农民需要出发抓好分类厕所和污水处理，逐步提高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和生活污水处理率。

——公共服务。持续推进县乡村公共服务一体化，推动教育、医疗、文化等公共资源在县域内优化配置，不同层级明确不同建设重点，满足农民不同层面的需求，实现功能衔接互补、资源统筹配置。

对于乡村建设行动，包括水电路气房讯、冷链物流等，中央一号文件都作出了相应部署。我从多年地方工作实践感到，有两方面需重点关注，一是行政村以下的通村（组）道路和村内主干道，以及附近的资源路、产业路、旅游路这“三类路”；二是冷链和物流。比如推进电商上行下行、鲜活农产品的保鲜。这两方面设施搞好了，既解决农民的生产问题，又解决生活问题，在“十四五”期间要大力推动。

在实施乡村建设行动中，还要完善相关机制。资金方面，除了财政资金，还要更多利用金融特别是中长期信贷资金；主体方面，除了农村内部主体，还要鼓励社会和企业共同参与。

民生话题

日前，国务院常务会议通过并公布《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条例》将于2021年5月1日起施行。这一条例的制定实施，解决了医保基金领域长期缺乏专门行政法规的难题，让医保基金使用有法可依，将医疗保障监管纳入法制化轨道。

近年来，在经济社会发展和财政加大投入的背景下，我国医保基金收支规模不断扩大，仅基本医疗保险基金一项，2019年收支就双双超过2万亿元。与此同时，人民群众对健康的重视与日俱增，个人医保缴费水平不断提升。所以，如何管好医保基金的“大池子”，将百姓的看病钱用在刀刃上，既关乎国家的经济安全，也关乎千家万户的幸福。

客观来说，医疗保障基金使用主体多、链条长、风险点多、监管难度大，违法使用情况、欺诈骗保现象时有发生。从虚假诊疗开药、提供虚假证明，到伪造、篡改、销毁医学文书，少数个人及机构的骗保行为侵蚀了国家医保基金，损害了全体参保人的利益。尽管此前不少地方曾开展专项整治，通过现场检查、在线稽核等方式加强监管，但堵塞漏洞关键还要加强立法，以雷霆手段应对严峻态势，以长效监管确保基金安全。由此来看，《条例》的出台可谓恰逢其时。

法律法规只有长出锋利的牙齿，才能发挥惩戒、震慑作用。除了规定基金使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体制机制外，《条例》明确了违法违规情形的法律责任。定点医药机构通过相关方式骗取医保基金支出，处骗取金额2倍至5倍的罚款；有执业资格的，由主管部门依法吊销执业资格；参保人员将本人医保凭证交他人冒名使用等，将被暂停医疗费用联网结算3至12个月……《条例》为经办机构、医药机构、工作人员等划定了行为红线，综合运用多种惩戒措施，形成治理的强大力量。

医保基金是人民群众的保命钱，更需要全社会共同维护基金安全。从纵向上看，国家、省、市、县等各级部门在医保资金经办监督中各司其职；从横向上看，医疗保障、市场监管、财政、公安等部门沟通协调。此外，《条例》明确，任何单位和个人有权对相关违法违规行为进行举报投诉，鼓励支持新闻媒体进行舆论监督。这也说明：法律法规落到实处，离不开每一个人知法守法爱法护法。将政府监管、社会监督、行业自律和个人守信相结合，才能让医保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步入更加健康的轨道。

没有全民健康，就没有全面小康。在决胜全面小康、决战脱贫攻坚的过程中，医保领域精准发力，在解决因病致贫、改善人民生活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未来，进一步堵住损害医保基金安全的“窟窿”，夯实医疗保障制度的“底座”，守护人民健康的屏障必将更加坚固，也必将为人民群众创造更加美好的生活。

依法管理医保基金 为民筑牢健康屏障

●原石

（据人民网）

“重大改革走稳走实”

问：乡村振兴的土地问题如何解决？文件对深入推进农村改革作出一系列部署，如何通过改革激发活力？

答：农村的“三块地”包括承包地、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宅基地。有两个特性决定了它不可能像一般的财产可以随意让渡和处置，一是对国家对社会有保粮食安全的重要农产品供给的功能，二是对农户对农村有保生存保稳定的功能。

去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和世界经济下行影响，一度有3000多万农民工返乡或二次返乡，但社会大局保持稳定，其中很大原因就是农民在农村还有一块地、一栋房，农村发挥了重要的蓄水池和稳定器作用。

我们要善于用大历史观看待“三农”问题，遵循历史规律推进“三农”工作，凡是涉及农民基本权益、牵一发而动全身的事情，必须看准了再改，保持历史耐心，在重大问题、重大政策、重大改革上绝不跑偏走偏。所以，对农村土地问题，我们也不能简单算经济账，更不能当作一般的不动产来进行制度安排和政策设计。

改革是乡村振兴的重要法宝。今年和“十四五”时期，中央农办、农业农村部将按照文件决策部署，谋划推动新一轮农村改革，以处理好农民和土地的关系为主线，以推动小农户和现代农业有机衔接为重点，为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提供更有力的制度支撑。

一方面，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保持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落实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政策。突出抓好家庭农场和农民合作社两类经营主体，鼓励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壮大农业专业化社会化服务组织，把小农户引入现代农业发展轨道。

另一方面，稳步推进新一轮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在做好确权登记颁证、完善管理制度等基础工作前提下，推动取得一批实质性试点成果，探索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分置有效实现形式。积极探索实施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

同时，深化农村产权制度改革，2021年基本完成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的阶段性任务。完善农业支持保护制度，构建面向农业农村发展需求的现代农村金融体系。加快推动城乡融合发展，把县城作为城乡融合发展的重要切入点，推动土地、劳动力等要素市场化改革和户籍制度改革取得新突破。

（据《新华每日电讯》）

政策解读